**湖南省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单位：湘西自治州民政局（盖章）**

**目 录**

一、附件1-1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2

二、附件1-2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3-4

三、附件1-5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5-6

四、附件1-6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民政规范化建设）..............................................................................................7-8

五、附件2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拨入明细表..............9-9

六、湖南省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自评报告.......................................10-23

附件 1-1

湖南省 2019-2021 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2021年度）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  |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类型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绩效评价期间 | 2021年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湘西州基本养老服务 |
| 项目主要内容 | 对全州低保家庭中65岁以上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 |
| 绩效目标 | 长期目标 | 实现全州低保家庭中65岁以上失能半失能老人基本养老服务补贴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落实，全部保障到位。 |
| 2019 年目标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覆盖率100% |
| 2020 年目标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覆盖率100% |
| 2021 年目标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覆盖率100% |
| 项目实施单位 | 各县市民政局 | 项目主管单位 | 湘西州民政局 |
| 二、资金到位情况(万元) |
| 期间 | 财政厅安排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已使用资金 | 备注 |
| 2019. 1. 1- 12.31 | 107.50 | 107.50 | 98.30 |  |
| 2020. 1. 1- 12.31 | 128.70 | 128.70 | 125.72 |  |
| 2021. 1. 1- 12.31 | 169.00 | 169.00 | 126.87 |  |
| 2022. 1. 1-现场评 价日 | -- | -- | 1.82 |  |
| 合计 | 405.20 | 405.20 | 352.71 |  |
| 三、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 管理制度、补贴 办法文件名称 |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民政厅 湖南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 |
| 具体工作措施 | 建立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对象评估制度，评价机制和服务退出机制，稳定经费保障机制。 |
| 报批程序及手续 | 由符合条件的人员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无误后公示。县级民政局根据乡人民政府上报的申报材料审批，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居）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以批准。 |
| 项目完工验收情 况 | 已验收 |
| 四、项目产出及绩效情况 |
| (一)项目产出 情况 | 建立持续的运行机制提供足额的资金保障，为全州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标准及时发放养老服务补贴，提高了补贴对象的收入，增加老年人的幸福感. |
| (二)项目绩效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情况 |
| 1、产出指标 |  |  |  |  |
|  | 数量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全州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全覆盖 | 已完成100% |
|  | 质量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1.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对象准确率100%；2.建章立制、台账建立100%；3.严格实行项目库管理； | 已完成100% |
|  | 时效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资金发放到位情况100% | 已完成100% |
|  | 成本指标 | 人均养老服务补贴发放金额 | 20元/人/月 | 20元/人/月 |
| 2、效益指标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老年人家庭收入 | 良好 | 良好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 已完成10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享受老年人福利制度建设情况和动态管理 | 100% | 100% |
| 五、满意度情况 | 政策知晓率≥90%，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附件 1-2

湖南省 2019-2021 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2021年度）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  |  |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类型 |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 绩效评价期间 | 2021 年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湘西州民营养老机构运营 |
| 项目主要内容 | 按时发放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切实减轻疫情对民营养老机构的影响，帮助其渡过难关和稳定发展 |
| 绩效目标 | 长期目标 | 减轻疫情对民营养老机构的影响，使其稳定发展。 |
| 2019 年目标 |  |
| 2020 年目标 | 减轻疫情对民营养老机构的影响 |
| 2021 年目标 | 减轻疫情对民营养老机构的影响，使其稳定发展。 |
| 项目实施单位 | 吉首市民政局 | 项目主管单位 | 湘西州民政局 |
| 二、资金到位情况(万元） |
| 期间 | 财政厅安排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已使用资金 | 备注 |
| 2020.1.1-12.31 | 1.10 | 10.10 | 1.10 |  |
| 2021.1.1-12.31 | 1.00 | 1.00 | 0 |  |
| 2022.1.1-现场评价日 | -- | -- | -- |  |
| 合计 | 2.10 | 2.10 | 1.10 |  |
| 三、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 管理制度、补贴办法文件名称 |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民政事业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社指[2019]20号、《湖南省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试点方案》湘财社（2015）2号 |
| 具体工作措施 | 运营补贴资金保障率达100％，资金实际发放率达100％，专项资金拨付，专账管理，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组织了专项检查等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
| 报批程序及手续 |  |
| 项目完工验收情况 | 项目已验收 |
| 四、项目产出及绩效情况 |
| （一）项目产出情况 | 减轻了疫情对民营养老机构的影响，使其稳定发展。 |

|  |
| --- |
| （二）项目绩效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情况 |
| 1、产出指标 |  |  |  |  |
|  | 数量指标 | 符合条件民营养老服务机构 | 1 | 1 |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 0 |
|  | 成本指标 | 投入资金 | 1.00万元 | 0万元 |
| 2、效益指标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民营机构服务质量 | 持续提高 | 持续提高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民营机构老人生活质量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 标 | 民营机构的服务质量与水平 | 持续提升 | 持续提升 |
| 五、满意度情况 | 政策知晓率≥90%，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附件 1-5

湖南省 2019-2021 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2021年度）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  |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类型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绩效评价期间 | 2021 年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湘西州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 项目主要内容 | 百岁老人长寿津贴按400-500元/月标准发放，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促进老年福利服务设施的建设及老年文体教育事业的发展，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有效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 |
| 绩效目标 | 长期目标 | 对全州百岁老人按标准足额发放补贴,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有效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
| 2019 年目标 | 完成全州2019年百岁老人150人长寿保健补贴发放 |
| 2020 年目标 | 完成全州2020年百岁老人170人长寿保健补贴发放 |
| 2021 年目标 | 完成全州2021年百岁老人170人长寿保健补贴发放 |
| 项目实施单位 | 各县市民政局 | 项目主管单位 | 湘西州民政局 |
| 二、资金到位情况(万元) |
| 期间 | 财政厅安排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已使用资金 | 备注 |
| 2019. 1. 1- 12.31 | 35.70 | 35.70 | 35.70 |  |
| 2020. 1. 1- 12.31 | 31.40 | 31.40 | 31.40 |  |
| 2021. 1. 1- 12.31 | 33.00 | 33.00 | 33.00 |  |
| 2022. 1. 1-现场 评价日 | -- | -- | -- |  |
| 合计 | 100.10 | 100.10 | 100.10 |  |
| 三、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 管理制度、补贴 办法文件名称 | 《关于给百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补助费的通知》、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4〕22号）文件 |
| 具体工作措施 | 建立补贴发放机制，动态管理机制，经费保障机制。 |
| 报批程序及手 续 | 由符合条件的人员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无误后公示。县级民政局根据乡人民政府上报的申报材料审批，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居）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以批准。  |
| 项目完工验收 情况 | 已按期完成 |
| 四、项目产出及绩效情况 |
| (一) 项目产出 情况 | 对全州百岁老人长寿津贴按400-500元/月标准发放，提高老人的收入，使老年人生活幸福指数提高，为社会创造了尊老氛围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 (二)项目绩效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情况 |
| 1、产出指标 |  |  |  |  |
|  | 数量指标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1. 2021年：百岁老人补助人数≥170人，目标人群覆盖率100%。

2.2020年：百岁老人补助人大于等于≥170人，目标人群覆盖率100%。2.2019年:百岁老人补助人数≥150人，目标人群覆盖率100% | 已完成100% |
|  | 质量指标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百岁老人档案资料完善率、入户调查审核率、公示公开率、台账建立率均为100% | 已完成100% |
|  | 时效指标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实施社会发放 | 已完成100% |
|  | 成本指标 | 发放标准 | 400-500元/人/月 | 400-500元/人/月 |
| 2、效益指标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老年人长寿保健行业发展 | 提高 | 提高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百岁老人生活保障质量 | 改善 | 改善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 标 | 老年人福利制度的建设情况和动态管理 | 已建 | 已建 |
| 五、满意度情况 | 政策知晓率≥90%，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附件 1-6

湖南省 2019-2021 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2021年度）

**（民政规范化建设）**

|  |  |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类型 | 民政规范化建设 | 绩效评价期间 | 2021 年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民政规范化建设 |
| 项目主要内容 | 促进各级民政部门民政统计和财务规范化建设 |
| 绩效目标 | 长期目标 | 逐步提高民政财务规范化管理水平 |
| 2019 年目标 | -- |
| 2020 年目标 | -- |
| 2021 年目标 | 逐步实现民政规范化管理提升 |
| 项目实施单位 | 湘西州民政局 | 项目主管单位 | 湘西州民政局 |
| 二、资金到位情况(万元） |
| 期间 | 财政厅安排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已使用资金 | 备注 |
| 2021.1.1-12.31 | 15.00 | 15.00 | 15.00 |  |
| 2022.1.1-现场评价日 |  |  |  |  |
| 合计 | 15.00 | 15.00 | 15.00 |  |
| 三、项目组织管理及实施情况 |
| 管理制度、补贴办法文件名称 |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 |
| 具体工作措施 | 加强民政管理人员培训，进行经验交流 |
| 报批程序及手续 | 根据业务科室实施情况和原始单据，交分管领导审核，分管财务领导签字，财务室办理支付手续。 |
| 项目完工验收情况 | 项目已完成 |
| 四、项目产出及绩效情况 |
| （一）项目产出情况 | 逐步提升我州民政管理水平 |

|  |
| --- |
| （二）项目绩效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实际完成情况 |
| 1、产出指标 |  |  |  |  |
|  | 数量指标 |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专款专用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无超支使用情况 | 100% | 100% |
| 2、效益指标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我州民政规范化建设 | 逐步规范 | 10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五、满意度情况 | 下级机构满意度：大于90% |

附件 2

湖南省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拨入明细表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资金名称 | 拨入时间 | 摘要 | 金额 **(**万元） | 备注 |
|  **一、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1.12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24.40 | 吉首市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2.1 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21.40 | 泸溪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14.80 | 凤凰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19.40 | 花垣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20.20 | 保靖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10.60 | 古丈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32.60 | 永顺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25.60 | 龙山县 |
| **小 计** | **169.00** |  |
| **二、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2.80 | 吉首市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2.60 | 泸溪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5.60 | 凤凰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5.80 | 花垣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2.80 | 保靖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1.60 | 古丈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6.70 | 永顺县 |
| 2021年老年福利 | 2021.3.15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5.10 | 龙山县 |
| **小 计** | **33.00** |  |
| **三、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 2021其他民政管理支出 | 2021.3.15 | 民政规范化建设 | 15.00 | 湘西州民政局 |
| **四、民营机构运营补贴** |
| 2021其他民政管理支出 | 2021.3.15 | 民营机构运营补贴 | 1.00 | 吉首市 |
| **一至四项 合 计** | **218.00** |  |

**湖南省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专项基本情况**

**（一）专项概况**

2021年1月收到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社指〔2020〕96号）、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的通知》（州财社指〔2020〕69号），省财政厅下达我州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共计218万元，其中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专项资金169万元，民营机构运营补贴1万元，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33万元、民政规范化建设15万元。

2020年12月31日，省、州两级财政局下达2021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社指〔2020〕96号、州财社指〔2020〕39号），其中省级民政事务专项资金218万元，包括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专项资金169万元，民营机构运营补贴1万元，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33万元、民政规范化建设15万元。湖南省民政厅下达我州2021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分配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市/单位** | **金额**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民政规范化建设** |
| 湘西州合计 | 218.00 | 169.00 | 1.00 | 33.00 | 15.00 |
| 湘西州局 | 15.00 |  |  |  | 15.00 |
| 吉首市 | 28.20 | 24.40 | 1.00 | 2.80 |  |
| 泸溪县 | 24.00 | 21.40 |  | 2.60 |  |
| 凤凰县 | 20.40 | 14.80 |  | 5.60 |  |
| 花垣县 | 25.20 | 19.40 |  | 5.80 |  |
| 保靖县 | 23.00 | 20.20 |  | 2.80 |  |
| 古丈县 | 12.20 | 10.60 |  | 1.60 |  |
| 永顺县 | 39.30 | 32.60 |  | 6.70 |  |
| 龙山县 | 30.70 | 25.60 |  | 5.10 |  |
| 小 计 | 218.00 | 169.00 | 1.00 | 33.00 | 15.00 |

**（二）专项实施情况**

**1、专项基本实施情况**

2021年，我州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专项资金169万元，民营机构运营补贴1万元，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33万元、民政规范化建设15万元，已全部拨入到位，并按照全州民政事务专项资金分配表拨付到本局及吉首市和7县民政部门。其中：

**（1）吉首市：**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专项资金24.4万元。1）2021年基本养老服务补贴拨付24.4万元，2021年支出7.32万元，17.08万元将在2022年支付完毕。项目资金使用率30％。2）2021年，吉首市2021年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下拨0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0％。3）2021年为10名百岁老人发放百岁老人长寿保健金，400元/人/月，按季度发放。省级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资金2.8万元已足额发放到位，资金使用率100％。

**（2）泸溪县：**1）2021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目标任务完成率100%，对全县782名65岁以上老年人按月人均20元发放基本养老服务补贴，截止2021年12月，省级财政专项资金21.40万元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已足额发放到位，资金使用率100%。2）2021年为20名百岁老人发放百岁老人长寿保健金，标准为400元/人/月。该县省级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资金2.6万元已足额发放到位。

**（3）****风凰县：**1）2021年基本养老服务省级补贴14.8万元，用于风凰县60岁以上老人按月人均20元发放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已足额发放到位，资金已支付10.69万元，资金使用率72.23%。2）2021年省级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资金共发放5.6万元，为25名百岁老人发放长寿保健津贴，项目资金使用率100％。

**（4）花垣县：**1）2021年基本养老服务省级补贴19.40万元，用于该县县60岁以上老人按月人均20元发放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已足额发放到位，资金已支付19.40万元，资金使用率100%。2）2021年省级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资金共发放5.8万元，百岁老人生活补助人数达33人，项目资金使用率100％。

**（5）保靖县：**1）基本养老服务补贴20.20万元已经到位，已拨付18.39万元。该补贴主要用于符合家庭经济困难、生活难以自理的失能半失能、已享受城乡低保的80-89周岁老年人，补贴实行一卡通发放，按照每人每月20元标准执行。2021年发放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共9266人次，发放资金共计18.398万元。2）根据（州财社指[2020]69号），上级下达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助资金2.8万元，主要用于该县19名百岁老人生活补助。全年共发放6.12万元（含省级补助资金2.8万元）,按每人每月400元的标准通过一卡通方式发放。

**（6）古丈县：**1）2021年基本养老服务省级补贴10.60万元。县内老人基本养老补贴发放已经完成，但目前该县正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开展相关居家养老服务。该合同于2022年3月签订，服务对象属地范围包括古丈县7各乡镇的村、社区。承接方根据古丈县民政局提供的名单，核实对象信息并建立养老上门服务对象数据库，建好后负责日常运营，主要业务包括为需求服务的老年人提供助洁、洗涤、精神慰藉和主动关怀等各种优质抵偿的上门服务，服务次数每个对象两个月1次，单次上门服务时长不低于1小时，按年360元/人标准执行。目前项目正在实施，正在报账，资金暂未拨付。2）2021年省级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资金共发放1.6万元，百岁老人生活补助人数达7人，项目资金使用率100％。

**（7）永顺县：**1）基本养老服务补贴省级补助资金32.6万元，已用于分散特困人员及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人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发放。2021年该县共支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264人次30.336万元。2）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省级补助资金6.7万用于百岁老人生活补助发放。2021年该县共计32名百岁老人领取生活补助，共按每人每月400元的标准一卡通发放生活补助17.28万元（其中省级补助6.7万元）。

**（8）龙山县：**1）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补助资金25.6万元，用于为该县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对象购买服务。龙山县民政局于2022年4月与龙山县明星社会服务中心签订了《龙山县政府购买基本养老服务合同》，目前龙山县明星社会服务中心已按照合同约定对全县851名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上门服务，待合同期满验收合格后，再将项目资金及时拨付至龙山县明星社会服务中心。2）该县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5.1万元，主要用于为该县26名百岁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2021年全年共发放百岁老人长寿保健金12.08万元（其中省级资金5.10万元、州级配套资金6.98万元）。

**（9）湘西州：**湘西州民政规范化建设资金15万元已拨付到位，主要用于我局规范化建设支出，包括平安民政建设、档案整理“五化”民政创新管理等，该资金已全部使用，项目资金使用率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州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实施程序到位，使用合法合规。一是我州项目资金坚持厉行节约、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加强管理，合理开支；二是坚持专款专用、规范管理、注重效益的原则进行管理和使用。我州民政系统各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有州、县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复，项目资金有专项管理办法，并实行领导分级负责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接受各级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未发现问题；三是各专项资金严格按照程序审批发放，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是为了掌握和分析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绩效状况，为今后民政事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进一步增强级各级部门专项资金支出管理的责任，优化支出结构，保障各县市民政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积累资金项目管理的经验，探索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办法、方式，逐步形成绩效评价的体系和机制，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效益，更好地维护民生、惩治腐败、防范风险，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健康发展。

1. **项目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情况**

**1、项目绩效组织实施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省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湘西州民政局制定了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2021年5月31日召开了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要求各县市于6月5日前完成专项自评工作，州局在6月9日前完成专项自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1.核实数据。对2021年度本州省级补助资金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2021年度预算安排、资金管理、经费支出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对各县市民政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向社会群众、服务对象进行调查。

4.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湘西州本级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5.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

6.形成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项目绩效分析评价情况**

（1）项目经济性。项目预算使用合理，无超支。一是提高了民政救助对象的生活水平，生活质量得到有效提升，扩大了内需，提高了购买力，刺激消费，有利于经济良性发展。二是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促进老年福利服务设施的建设及老年文体教育事业的发展，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有效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

（2）项目的效率性。基本养老服务补贴申报审批程序：个人申请→乡镇受理→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民主评议→乡镇审核→民政局审批，审批流程可控；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从批准时间的下一个月按照审批保障标准发放，按月及时发放，确保民生资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本年敬老院建设项目拨款使用都及时，确保了项目进度计划，保障项目尽早竣工投入使用，效率可控。

（3）项目的有效性及可持续。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实施了动态管理，及时审批，财政“一卡通”发放，群众满意，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形成良性影响；同时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4）在疫情防控过程中及时对民营机构进行补助，确保疫情防控落实到位，也保障了民营养老机构的正常运行，为促进民营养老机构发展奠定政府职能部门支持的基础。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基础数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县名称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 | 民政规范化建设 | 合计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拨付资金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使用资金 | 资金拨付率 | 资金使用率 |
| 合计 | 169.00  | 1.00  | 33.00  | 15.00  | 218.00  | 218.00  | 155.54  | 100% | 71% |
| 湘西州民政局 |  |  |  | 15.00  | 15.00  | 15.00  | 15.00  | 100% | 100% |
| 吉首市 | 24.40  | 1.00  | 2.80  |  | 28.20  | 28.20  | 10.12  | 100% | 36% |
| 泸溪县 | 21.40  |  | 2.60  |  | 24.00  | 24.00  | 24.00  | 100% | 100% |
| 凤凰县 | 14.80  |  | 5.60  |  | 20.40  | 20.40  | 16.29  | 100% | 80% |
| 花垣县 | 19.40  |  | 5.80  |  | 25.20  | 25.20  | 25.20  | 100% | 100% |
| 保靖县 | 20.20  |  | 2.80  |  | 23.00  | 23.00  | 21.19  | 100% | 92% |
| 古丈县 | 10.60  |  | 1.60  |  | 12.20  | 12.20  | 1.60  | 100% | 13% |
| 永顺县 | 32.60  |  | 6.70  |  | 39.30  | 39.30  | 37.04  | 100% | 94% |
| 龙山县 | 25.60  |  | 5.10  |  | 30.70  | 30.70  | 5.10  | 100% | 17% |

2021年度我州省级拨付民政事务专项资金总额218万元，实际使用（发放）155.54万元，资金使用率为71%。分项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2021年，湘西州收到省级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共169万元，目前资金实际使用107.54万元，资金使用率为64%，其中（1）泸溪、花垣、永顺三县专项资金使用100%；（1）古丈县（16.1万元）、龙山县（25.60万元）因政府购买服务，需待合同履行完成后支付；（2）吉首市资金使用率为30%，凤凰县资金使用率为72%，保靖县资金使用率为91%。我州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制度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以满足老年人基本生活需求、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为目标，面向所有老年群体，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护理康复、精神关爱、紧急救援和社会参与的设施、组织、人才和技术要素形成的网络，以及配套的服务标准、运行机制和监督制度，解决了我州困难老年人的实际需求。

**（2）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2021年民营机构运营补贴1.00万元，补贴实际下拨0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0％。主要原因是2021年由于吉首市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是按入住老人人数100元/月/人进行补贴，且当年吉首市民政局已从福彩公益金中拨付了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2万元，因此2021年不再下拨州财社指[2020]69号中的民办养老机构补贴。2021年已签订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购买服务合同。2022年支付剩余款项。

1. 百岁老人补助

2021年全州百岁老人长寿保健津贴省级补助资金33万元，已向全州满足条件的百岁老人发放补助，资金使用率和发放率为100%。

**（4）民政规范化建设**

2021年我州民政规范化建设15万元，主要用于财务规范化、平安民政、“五花”创新建设等，目前资金已全部使用，资金使用率为100%。

**（二）评价结论**

我州2021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湖南省民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湖南省民政对象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专项资金发放和使用顺利完成，为保障发放对象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本次绩效自评达到良好的效果。

**（三）经验总结**

我州民政系统严格落实了专项资金管理责任体系，设置了合理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评价指标基本予以量化，且权重分配合理。我局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个别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有一定差距的项目，以及未能及时支付的项目，加强跟踪管理，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建议，确保项目及时实施，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湘西州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的实施，有省州等各级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复，项目资金有专项管理办法，并实行领导分级负责制，资金拨付和使用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并接受各级财政、审计等监督职能部门的检查，未发现问题。

（二）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项目资金的分配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民政建设资金的要求执行。无“散、小、乱”现象。

（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省州资金拨付及时，大部分的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总体没有影响项目进度。

（四）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提高了我州民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个别县的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致使绩效目标难以实现，州本级将加强对未执行县市的跟踪管理，督促相关县市做好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及时使用，保障项目资金目标和效益的实现。

**五、改进措施及建议**

1、做好资金的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管理的刚性，确保预算管理落到实处。

2、加强项目前期信息收集工作，做好资金使用的统筹规划，创新工作方式，确保专项资金得到合理、充分使用。

3、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做好资金的拨付、使用台帐，确保对项目资金实时掌握。

4、省、州市等财政部门还需加强资金的分配和拨付管理，提高资金的拨付效率，确保资金尽早拨付到位；各县更要及时将拨付的资金及时发放和使用到位，避免资金延迟使用，保障民政的基本功能得到及时发挥，确保基层民生保障得到落实。

5、我州在创建养老服务品牌服务机构和带动民间资本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上还有很大的差距，还需向着带动民间资本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上下大力气，以不断扩大我州的养老服务机构，来满足老龄化带来的社会养老需求。

6、我州在落实《湖南省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试点方案》（湘财社【2015】2号）文件上有差距，截止2021年底我州已有龙山、古丈2县推行了购买社会养老服务。虽然2021年我州新增了古丈县实现了购买社会养老服务，但其他6县市还没有动作，因此基本养老服务补贴主要通过政府为补贴对象购买养老服务的方式还需在我州各县市大力推进。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2年6月9日

湖南省 2019-2021 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2021年度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　 |
| 主管部门 | 湖南省民政厅 | 实施单位 | 湘西自治州民政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18.00  | 218.00  | 155.54  | 10 | 71% | 7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省级资金）　　 | 218.00  | 218.00  | 155.54  | 10 | 71% | 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100 | 100 | 40.59 | 　 | 　41%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完成本年基本养老服务补贴、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的发放；2.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的发放到位；3.提升民政规范管理水平。 | 已完成省级补贴140.54万元发放。其中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07.54万元，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33万元，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未发放；我州民政规范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全州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全覆盖 | 100% | 5 | 5 |  |
| 养老服务社会组织数量 | 1 | 1 | 5 | 5 |  |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170人 | 172 | 5 | 5 | 　 |
| 老年人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 90% | 5 | 4 |  |
| 质量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 |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对象准确率100% | 100% | 5 | 5 |  |
| 养老服务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县市 | 2个 | 2个 | 5 | 5 |  |
|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 百岁老人入户调查审核率、公示公开率100% | 已完成100% | 3 | 3 |  |
| 百岁老人档案资料完善率 | 100% | 100% | 3 | 3 |  |
| 百岁老人台账建立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资金使用率 | 100% | 71% | 5 | 4 | 　 |
| 成本指标 | 新增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试点（个） | 0 | 0 | 2 | 0 |  |
| 支持民营养老机构数量（个） | 1 | 1 | 2 | 2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 | 创建养老服务品牌服务机构 | 0 | 0 | 3 | 3 |  |
| 提高老年人家庭收入 | 良好 | 良好 | 6 | 6 |  |
| 带动民间资本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 | 发挥带动作用 | 一般 | 5 | 4 |  |
| 社会效益 | 引导和带动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志愿者队伍和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志愿服务组织建设。 | 已完成 | 已完成 | 6 | 6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完善 | 持续完善 | 已完成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 5 | 5 | 　 |
| 政策知晓率 | 100% | 90% | 5 | 4 | 　 |
| 总分 | 100 | 92 | 　 |